



## 访问美国的数字判例法：历史的视角

**Xiaohua Zhu (朱晓华)**  
Assistant Professor  
School of Information Sciences  
University of Tennessee  
Knoxville, TN, USA  
E-mail: xzhu12[at]utk.edu

*Translation prepared by:  
Jessalyn Zoom*

### Session:

**193 — The surprising world of government libraries: trends and prospect of new user services — *Government Librarie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and Official Publications, Law Libraries with Library and Research Services for Parliaments***

---

**Session: 193-- 政府图书馆令人惊讶的世界：新的用户服务的发展趋势和前景—政府图书馆，政府信息和官方出版物，法律图书馆与国会的图书馆**

### 摘要：

本文从历史的角度来看美国自1960年至今从数字格式中关于判例法的访问权利，侧重于社会经济因素以及其他主要因素，包括政府，信息提供商，图书馆，以及帮助形成和改变访问权限的公共利益集团。判例法按照美国的法律是公共领域内的一种特殊的政府信息，本应该是充分享受公开，平等和自由的访问。但是这个过并不容易，国家仍然缺乏一套综合的数字化公共接入系统。这篇文章呼吁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员为促进判例法信息的平等访问机会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 介绍

平等的访问法律的意义在于美国的民主一直与知情的公众相关。“独立宣言”强调“公共信息”的想法是新的政府结构中的核心原则 (Quinn 2003, 283)。在联邦政府的创始年，美国的共和理想的一个重要传播途径是“提供政府信息的访问” (Shuler,

Jaeger, and Bertot 2010, 11)。因为对公众知情如此强调，法律决定政府信息免费供市民查阅。根据著作权法，政府信息，包括基层法律信息的法规，法案，决议，法院的意见是在公共领域。然而，尽管法律是其中第一个领域利用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并建立电子信息服务，获得数字格式中的法律信息一直没有自由和平等。

本文从美国历史的角度来看数字格式中的法律信息的访问权限，根据美国法律，是一种在公共领域中的特定类型的政府信息，因此，需要公开，平等，自由访问。开放和自由地获得这个信息的进程，比人们所期望的更复杂和困难 (Bruce 2000a; Gallacher 2008)。本研究采用了历史的方法来分析数字判例法信息访问权限的演变，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到现在，侧重于社会经济技术因素的交织，以及主要演员，包括政府，信息提供商，图书馆，公共利益团体，其塑造和改变数字判例法信息的访问权限。

## 方法论

为了理解和解释法律信息的访问权的变化，以及相关的社会历史背景，本研究从传统的历史分析研究出发。历史分析尤其适合于对社会世界理解的研究，检查过去是为了理解当今，解释如何及为什么是现在这样的情况 (Singleton and Straits, 1999)。历史调查驳斥了以往简单的解释，专门为这项研究，揭示法律信息的访问权限是由不同的社会力量形成的 (Tosh, 2002)。此外，历史的分析，尤其有助于研究一个正在发生快速变化的过程。

本研究的方法是一个整体的历史建构方法。它的依赖前提是，过去的客观知识是不可能的，历史是对过去的建筑的透视的产品 (Hobart, 1989)。这项研究依靠精心挑选的历史资料和透视角度的解释来重建过去。这些来源包括各主要来源（即研究期间的数字法律信息的关键利益相关者的讨论）和辅助文件（包括大众媒体的文章和研究论文）。更重要的是，笔者收集采访举报人口头证据，包括商业出版商，政府图书馆，学术法律图书馆，律师事务所图书馆，学术图书馆和公共法律信息提供商的雇员 Copyright Act of 1976, 17 U.S.C. §105 (1976)。

## 背景：美国打印时代的法律信息

法律实践一直是一个博学多才的专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法律的信息代码，法规，规章，指南等。有三种基本类型的出版法律信息：主要来源，次要来源和第三来源。主要来源包括立法，司法和行政措施，如制定的法规和立法机构代码，直接产品，由法院决定的司法意见，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行政法规 (Tussey 1998, 174n1; Finet 1999, 10). 次要来源包括法律评论信息评论，专著，论文（深入的评论和由德高望重的机关撰写的对具体的法律科目的分析），个案资料（含在特定领域的法律案件的教科书），百科全书，和实践指南 (Finet 1999, 10; 1993)。数量庞大的法律

信息中很难找到特定的信息或案件(Hanson 2002); 因此, 法律出版社开发了第三来源, 如摘要和索引, 以用来帮助法律研究人员找到法律信息 (Hanson 2002, 571)。

法律信息和法律在美国出版的重要性还在于美国的法律制度的性质。在普通法司法管辖区中, 累积的司法判决成为法律的重要组成部分, 被通称为普通法, 判例法, 或先例。这个先例结合着未来的决定, 当各方不能同意对法律的解释时, 他们就会去看过去类似或相关的案件裁决。律师, 法官和法律学者, 需要经常参考先前的法院判决。他们要求“控制机构迅速发布出版物并能提供多渠道访问信息的研究辅助资料” (Freeman 1972)。因此, 判例法是美国法律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案件法的出版是“美国法律的核心组成部分” (Berring 1997, 190; Arewa 2006, 800)。在纷繁复杂的美国法院系统中, 所有的法院都包括最高法院, 上诉法院, 区法院, 州法院 – 生成的法院判决成为判例法的一部分。

本文不区分类别法院判例法, 但它大致归类成两种类型的联邦判例法和州判例法。在印刷时代, 商业出版商主宰法律出版业 (但是法律学术出版界中非营利出版商是主宰) (Arewa 2006, 808, 813)。如1848年年初, 美国最高法院在惠顿诉彼得斯的裁定中指出, 美国的民主支持任何人都有权自由传播法规和法院的判决, 并且书面的法院意见不受著作权法保护。这一裁决后, 商业法律出版社重印法庭报告开始获利 (Surrency 1981, 61)。这些出版商的集体努力, 逐步发展成一个全面的法律信息系统, 加强了美国的法律制度 (Berring 1995, 620; Tussey 1998, 177)。美国政府同时也出版在联邦和州两级法律的某些基本信息 (Tussey 1998, 178)。例如, 最高法院通过政府印刷局出版官方报告, 其中包含所有的美国最高法院的意见的正式版本。一些州政府打印自己的案例报告。但政府的出版物所发布的信息往往比商业出版物公布的信息晚得多, 并且不包含二次文献 (Tussey 1998, 178)。

商业出版商的主导地位在西方出版的判例法出版物的优势尤其明显。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末到十九世纪九十年代, 西方出版公司建立了全国记者的系统来迅速收集和出版来自美国的多个司法管辖区的所有可用的法院判决 (联邦法院和州法院) (Surrency 1981, 62 - 3)。美国律师协会批准西方出版公司在1898年的综合报告制度, 西方出版公司很快成为了案件报告的主要出版商 (Lind 2004, 101)。在二十世纪, 西方出版公司的判例法出版物成为了美国判例法信息的准官方记录 (Hanson 2002, 567)。

西方出版公司的司法意见的案例报告, 不仅包括意见的文本, 而且还有一些“价值增值”次级资料 (二次文献), 包括教学大纲 (总结每个意见的一般持有), 批注 (总结每个意见的法律具体点), 关键数字 (法律分类为不同的主题和副主题) (Tussey 1998, 178) 这些资料是打印环境中的法律专业人士的重要研究工具 (Hanson 2002, 571)。虽然法院的判决本身在公共领域, 西方出版公司被广泛认为有二次文献的著作权。事实上,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之前, 西方出版公司也假定它在出版判例法报告的著作权, 其中包括对法院的决定文本, 选择和安排法院裁决的文本, 及在报告中分页的著作权。分页是重要的, 因为联邦法院和许多州法院要

求律师提供参考法院判决的引文和页码 (Wyman 1996, 219)。引文和分页系统因此成为了法律出版市场竞争的一个重要工具。

随着判例法出版物被商业出版商垄断，传播政府信息的这一重要组成部分也被商业做法主导。在打印环境中，律师通过法律图书馆，法院及法律协会获得法律信息 (Gallacher 2008, 14; Berring 1997, 203)。普通市民也可以从向公众开放的法律图书馆获得判例法信息。但是，以书为基础的法律信息已经出现了问题。例如，并不是所有的法律图书馆向公众开放。那些感兴趣使用法律信息进行跨学科研究的学者们受到了印刷环境中打印格式下的查找工具的局限 (Gallacher 2008, 3n11)。

此外，尽管商业出版商一般能达到律师在打印环境对法律信息的需求，出版所有的先例的做法加剧了与法律信息的数量不断增加的问题 (Arewa 2006, 813, 816; Hanson 2002, 567 - 68)。信息量阻碍有效地获得法律信息，并成为导致计算机辅助法律研究的因素 (Arewa 2006, 816; Hanson 2002, 573)。

每一个州和联邦法院都有关于什么法院的意见应该出版什么不应该出版的规则；西方出版公司只处理“发表了的意见” (Berring 1997, 192 - 93)。西方出版公司的做法与其他大部分的出版商相比具有创新意识，其他出版商只选择出版编辑认为重要的法院判决 (Lind 2004, 101)。这使得西方出版公司的出版物综合全面。此外，法律语言困难也给公众获取法律信息造成了障碍 (Gallacher 2008, 4 - 7)。

## 商业化的数字访问的崛起

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法律界成为其中第一学科利用计算机技术来支持法律研究，被称为电脑辅助法律研究 (CALR)。CALR 的社会和物质基础奠定了法律界人士的信息需求和财政能力。一方面，美国的法律制度的特点和其信息处理渴望着计算机援助。到20世纪60年代初，美国的律师已经发现定位有关案件和次要来源的任务是一个难以负担承受的任务 (Hanson 2002, 573)。面对日益严峻的基于纸张的法律研究的挑战，具有前瞻性思维的一些法律界人士希望利用计算机技术加快其搜索 (Kavass and Hood 1983, 116; Hanson 2002, 573)。另一方面，法律界人士有财政能力来支持新系统的昂贵的开发。考虑成本的专用设备，专用通信链路，和特殊的训练，无论是开发商和他们的客户已经投资了很多网上信息服务。律师有“相对富有的客户”直接承担技术的成本的费用 (Brown 2002, 129)。因此，律师成为数字化信息服务的“发起人同时也是受益者” (Brown 2002, 129)。随着需求和财政能力对网络接入系统发展的支持，数字准入制度开始初具规模。

学者和观察家一致认为，在1973年推出的“词汇” (LEXIS)，是第一个广泛获取全文的法律信息服务的商业上的成功 (Hanson 2002; Bourne and Bellardo-Hahn 2003)。西方出版社在1975年推出的万律 (Westlaw) 数据库，最初限制了其服务只在批注

(Berring 1997, 196), 但很快就发展成一个全职的数据库与词汇 (LEXIS) 竞争 (Harrington 1985)。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 词汇 (LEXIS) 和万律 (Westlaw) 仍在发展, 并只有被数量有限的大型律师事务所使用。至八十年代中期, 他们俩都发展成高度复杂的服务, 其市场大大扩展 (Harrington 1985)。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以来词汇 (LEXIS) 和万律 (Westlaw) 之间的竞争十分激烈, 这两项服务至今仍然在数字法律信息服务中占主导地位。词汇在开发在线法律信息系统上提前一步, 但万律受益于西方出版公司的大量印刷材料和既定的市场, 以及其销售和营销力量 (Brown 2002, 129)。

持续的竞争不仅使这两个主要演员提高了他们的服务, 也对他们的业务和营销策略有深刻的影响, 其结果在于, 网络信息传播被广泛利用之前, 它大大影响了电子法律信息市场。

尽管他们在激烈竞争, 在美国的法律信息领域的这两位演员从一开始就有许多相似之处, 最终成为被称为有竞争力的双寡头垄断。LexisNexis 和 Westlaw 曾担任全面的自足的数字法律资源 (Tussey 1998, 184)。他们两者从最初法规和法院判决储藏库, 但很快就上升到全面的法律信息库, 包括行政材料, 法律评论文章, 和其他辅助信息 (Berring 1997, 197)。两个服务中的很大一部分信息是在公共领域, 但是从一开始, 只有那些愿意支付溢价的用户可以使用其服务 (Tussey 1998, 184)。

首先, 这两个系统的“定位和设计是针对法律界” (Bourne and Hahn 2003, 331), 而不是一般公众消费市场。更具体地说, 他们都针对大型, 富裕的律师事务所和重要的政府机构作为其市场, 这并不奇怪, 考虑到成本和技术的限制 — 技术推广和教育用户的成本高, 故只支持数量有限的并发用户。具有讽刺意味的是, 一些律师协会为了给独奏和小公司的律师与大律师事务所相同的科研力量, 他们支持了CALR的发展 (从而有利于小企业和低收入和中产阶级的客户)。但20世纪90年代, 数字接入仍然是一个商业化的服务, 只有大公司和企业的法律部门能买得起 (McCabe 1971, 285, 287)。一个1989年美国律师协会 (ABA) 的调查表明, 对较小的法律企业的调查中, 其中只有13.8%到 LexisNexis, 14.2%到 Westlaw, 64%根本没有 CALR (ABA Legal Technology Resource Center 1989)。在这次调查中, 小型律师事务所的定义为二十五个或少于二十五个成员的律师事务所。在美的律师超过82%和超过96%的公司符合这种描述。

## 20世纪90年代的变化 – 走向更民主的数字访问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 商业化和有限的访问数字法律信息的机会开始改变了多个社会经济因素的结果。随着计算机和电信技术的发展, 对信息传播和获取法律信息的社会期望改变了。供应商对于来自公共领域的数字化信息法律的著作权的假设被受到了挑战。在社会压力下, 政府的数字化信息传播中的作用也开始改变。新的

私营部门实体进入市场，也有不同的利益相关者的努力，如政府机构，政府和法律图书馆，大学，学者，公众，以扩大在互联网上的法律信息的访问权。

## 技术变迁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信息环境迅速地改变了。互联网的发展加快了。远程登录 (Telnet) 和 FTP 已广泛使用，但新的应用，如地鼠 (Gopher)，Veronica 和 WAIS 日益普及。互联网用户数量呈上升趋势。企业也开始使用互联网，同时通过更广泛的商业在线服务，并通过新闻组，群发，电子期刊获取信息 (Krumenaker 1993)。

观察员和信息产业的从业人员确定电子信息市场中有几个技术趋势：电信速度增加，设备价格下降，调制解调器速度增加，新的图形界面促进了其易用性，扫描和存储技术提高，电子数据库的数量不断增加，数据库连接选项扩展 (Hawkins 1993, 99; Tenopir 1993, 2)。

科技的进步给人们带来新的可能性和新的服务。它既挑战了传统的在线服务，如 LexisNexis 公司，万律 (Westlaw)，和对话 (Dialog)，依靠一个专有的平台提供信息访问，也为他们扩大其现有的市场提供了新的选项。当各种规模的律师事务所成为能够应用计算机技术 (ABA Legal Technology Resource Center 1992, ABA Legal Technology Resource Center 1991) 于文字处理和法律研究时，LexisNexis 公司和 Westlaw 开始发展中型和小型的律师事务所的专业化产品。

## 社会期望

法律信息是相关所有社会成员的，包括律师事务所，法律和非法律学者和广大市民。在所有的法律材料中，司法意见和判例法可能是最经常提到的 (Martin 2010)。在 CALR 开始阶段，商业模式的开发是为满足某些消费者，特别是商业企业的需求，同时不强调其他消费者的需求，包括一般市民 (Arewa 2006, 834-35)。因此，法律信息领域开始是一个封闭的宇宙，广大市民只有有限度地访问信息 (Arewa 2006)。然而，随着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变化，许多人认为互联网是传播政府信息的潜在的强有力的工具。信息传播和获取法律信息的社会期望相应地改变了。公共利益团体和图书馆协会提出建议，让政府免费提供公共资助的数据库 (Oslund 1996; Thomason 1995; McMullen 2000)。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法律信息传播的主要体制机制，包括法律图书馆，政府印刷办公室 (GPO)，联邦存款图书馆计划 (FDLP)，和各种私营部门的供应商/出版商，包括 LexisNexis 公司和西方出版 (West Publishing) (U.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1988, 36)。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公共利益团体，法律图

书馆，政府图书馆，小法律出版社要求法学数据库（JURIS）中的联邦法院决定供公众查阅，一个用于政府雇员的内部搜索的法律信息检索系统。法学数据库（JURIS database）曾一度是最大的联邦法律资料数据库，包括联邦判例法信息 (Love 1993)。

尽管所采取的行动，这种早期的开放式访问以摆脱法律的努力失败了，因为复杂的合同问题，在版权上的歧义，和某些政府机构在开展信息传播功能的犹豫不决 (Zhu 2011)。但这种努力表现出自由访问主要法律材料的公众的日益上涨的期望。这表明，公众意识到数字化法律信息的可用性，并有一个以低成本获得宝贵信息的需求。公共利益集团形成了以代表小出版商，研究人员和广大公众的利益，并积极致力于改变现有的由大型出版商和供应商来支配和控制法律信息的使用制度。这些团体重申了谁应该拥有法律信息的问题，并试图向公众提供一个重要的数据库。

### 来自政府机构和图书馆的变化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之前，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注意到，用户群体对数字格式的政府信息有很大的需求，“特别是在图书馆界，民营企业，联邦机构之间，和有特殊需要的各种团体（例如教育工作者，研究人员和残疾人等）(U.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1988, 5–6; General Accounting Office 1990)。

如前所述，进入九十年代，电信技术的发展提出了市民对获取电子式政府信息的期望，公共利益团体和图书馆协会推动政府释放公共资助的数据库。因此，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部分联邦和地方政府，包括国会，联邦法院，和一些州法院，开始调整政府在传播法律信息中的作用。

与此同时，美国政府的信息政策在克林顿政府下开始改变。不同于里根和布什政府不强调政府的信息传播功能，克林顿政府强调私营部门的信息提供者的角色，克林顿政府更积极地发展信息传播的基础设施 (Molholm, 1994; Holden & Hermon, 1996)。可能被新的信息政策的鼓励，即图书馆界和广大市民对科技的进步的期望，政府图书馆和其他机构开始向公众提供法律信息，包括在一些判例法信息中扮演更积极的角色。

例如，政府印刷办公室（GPO）开始通过 GPO Access 的在线服务传播电子式的立法信息。政府印刷办公室收集，保存和传播美国政府信息，特别是由国会产生的立法信息，其中包括国会法案，记录，报告，听证会，和法律。政府印刷办公室向托存图书馆发送，除有少数例外，它打印和促致的政府出版物，公众免费访问这些托存图书馆信息。法律信息是联邦存款图书馆计划发放的政府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FDLP)。GPO访问（GPO Access）在 FDLP 的金融支持下于1993年成立，通过 FDLP向公众提供数字立法信息。不久，服务在互联网上免费提供。在1997年财政年度结束时，政府印刷办公室增加了历史悠久的最高法院决定 (1937–1975)。另一

个重要的政府图书馆，国会图书馆，通过来自国会的支持还设立了为市民免费在线法律信息服务——托马斯(THOMAS)(Ryan 1997)。托马斯包含了条例草案全文，法案的历史信息，和国会记录数据。GPO访问(GPO Access)和托马斯向普通大众免费提供必不可少的法律信息，当今的法规，法案，决议和法律文件。值得注意的是，GPO访问(GPO Access)和托马斯只包含有限的历史判例法材料，因此，它们不能取代万律(Weslaw)或 LexisNexis 公司在需要寻找法院判决方面的服务。然而，这些服务表现了政府机构和政府馆员努力上的变化。此外，GPO Access 和托马斯收到的广泛的宣传推动了公众获取立法信息和提高市民对免费获得法律信息的期望，从而进一步动摇现有的获取数字判例法的社会期望。

最重要的变化可能来自传统上依靠私营部门的出版商打印和传播信息，包括判例法的司法部门。在联邦政府中，政府印刷办公室出版自1922年以来的美国最高法院的官方报告及自1946年以来的法院意见(GPO 2010, 108, 144)。但西方出版社一直充当了美国司法系统的半官方的法庭记者。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从最高法院开始，法院开始执行传播功能。最高法院在1990年六月，开始在互联网上通过项目爱马仕(Project Hermes)公布法院的意见(Collins 1995, 415; Carroll 2006, 744)。此项目从对记者和学者要求更快地获得最高法院的意见的回应开始(Yelin 1995, 63)。最高法院在20世纪80年代末开始着手调查电子式传播意见的方式(Marcotte 1990, 27; Collins 1995, 417)。从一开始，法院表明利益，不以营利为目的的解决方案，公布“所有有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的意见”，而不是给予任何法律提供商更多的经济优势(Collins 1995, 418-19)。考虑各种建议和克服许多“政治问题”(Collins 1995, 415)，在1990年后，法院受理了来自ABA的支持不以营利为目的的27个法律出版社，媒体，律师团体组成的财团提案(Marcotte 1990, 26)。该财团答应提供电脑硬件和软件，培训法院员工，并要求立即传输最高法院的意见(Marcotte 1990, 26)。法院决定在法院发布的同一天向十二个选定的商业性和非商业性组织，通过电话线(包括 LexisNexis 公司和 Westlaw)传播最高法院的意见，教学大纲，及赞同和反对意见(Yelin 1995, 63)。爱马仕项目(Project Hermes)参与者的两个成员，凯斯西保留地大学(CWRU)和UUNET不是商业实体，被允许通过他们的FTP站点在互联网上免费获得意见(Yelin 1995, 63)。

1991年，美国法院行政办公室建议设立了一个公共意见数据库，并创造了一个公共领域的引用系统，但国会没有接受这个建议(Kirtley 1996, 78)。尽管缺乏一个中央公共数据库或统一的系统，法院继续通过电子方式传播他们的决定。美国上诉法院将他们的决定放到公告板系统(BBSS)，决定可以为每分钟75美分来检索(Mansnerus 1995, D5)。许多州的最高法院也将他们的意见放在BBSS(Efuntade 1995)。但BBSS有其局限性。例如，它很难保持一个存档，法院删除BBSS上的旧例(Efuntade 1995)。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法院的传播技术的改善，公众获得信息更加方便。



## 法律信息市场的变化

私营部门在更广泛地传播法律信息和政府信息中一直发挥作用。由于许多法律信息，尤其是在公共领域的主要的法律信息，供应商有权利重新打包，增加值，以不同的格式销售或转售，从中获取利润。在电子信息领域，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之前，只有那些能支付商业在线服务费用的人可以获取数字格式的法律信息。**LexisNexis**公司，**Westlaw**，和少数其他商业供应商花费了数百万美元和工作人员时间，建立了具有十个公共领域的法律信息（例如，法规和法院的判决）的庞大的数据库，并视这些数据库为自己的财产，收费使用，因尔并非所有人能买得起。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通信技术的发展和法院的判例法材料免费提供信息，帮助了在法律信息领域的较小的商业法律出版商和公共法律信息提供商取得成功。同一时代，许多数字初创公司进入了法律信息市场（例如，**LoisLaw**，**VersusLaw**，**Findlaw**）一部分原因在于基层法律信息通过政府机构更容易获取。这些初创公司提供了比 **Westlaw** 和 **LexisNexis** 公司低得多的价格及不同的信息服务。他们是改革的推动者，以及发生变化的输出者。

法律学术世界的另一个重要的变化，得益于政府法制信息自由出入的代理。凯斯西储大学（**CWRU**）作为爱马仕（**Project Hermes**）项目的参与者，自1990年以来在向公众传播判例法案例上起了重要作用（**Collins 1995, 434**）。其他法律学校也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参加了法律信息的开放获取运动。最引人注目的是美国康奈尔大学法律信息研究所（**LII**），它成立于1992年，提供免费的公共访问选定的主要法律信息，包括美国法典（从**GPO**的数据转换），重要的最高法院意见（从爱马仕转换的凯斯西储大学档案），及其他从各种渠道获得的法律信息（**Bruce and Martin 1994; Bruce 2010, personal communication**）。此外，康奈尔大学法律信息研究所（**LII**）发展了有助于提高公众理解法律的社论产品。今天康奈尔大学法律信息研究所（**LII**）仍然是一个为公众访问的重要的法律信息的主要来源之一。

## 法律的变化

判例法材料免费访问的重要障碍之一是含糊不清的围绕西方出版的“编辑”的判例法信息的版权能力，特别是判例法信息的数字版本。惠顿诉彼得斯案虽然早在1848年设立公益性质的法规和法院的判决，但西方出版是否对一些价值增值内容或数据库的功能有版权保护并不清楚。虽然西方出版的批注，摘要，关键数字系统通常被视为有著作权，但有些功能更具争议性，即法院判决的文字编辑，编译，和页码（**the pagination system**）。

美国没有一个数据库保护法。1991年费斯特出版公司（**Feist Publications, Inc**）诉乡村电话服务公司（**Rural Telephone Service Co**）的情况下规定事实资料的汇编可能是受版权保护的，如果编译有足够的原创性和创造力。有人花了相当长的时间和金钱

收集数据的事实并不能充分证明版权的所有。但费斯特 (*Feist*) 的案例似乎与较早 LexisNexis 公司和西方出版社的裁定矛盾, 那就是法庭支持西方出版社的分页系统的版权的能力。在那个诉讼案中, LexisNexis 公司最终支付西方出版社许可费以使用其判例法数据库的分页。鉴于这两种不同的情况, 目前还不清楚费斯特决定如何适用于法律信息上。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 法院终于澄清西方出版社的案例报告并不持有版权。Hyperlaw 公司, 一家在纽约的出版公司在 CD-ROM 上出版法律信息, 挑战西方版权。它声明通过使用 CD-ROM 产品中的西方出版社的案例法内容中并不侵权。法院认为, 西方的分页系统和书面法院判决的判例法文本出版并不受版权保护, Hyperlaw 可以从西方出版社的出版物复制个别案例报告。这个例子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法律出版市场的动力方程, 但它清理了一定的障碍, 为公共信息提供者和小法律出版社判例法访问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 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的努力: 索引改革

二十世纪初以来需要参考西方索引系统 (通常包括案件名称, 卷号, 页码) 一直是法律界的一个标准实践。例如, 蓝皮书作为美国权威的法律引用手册, 首选引用美国最高法院案件报告, 蓝皮书建议下级联邦法院没有正式的报告的作者首选引用来自西方出版社的出版物 -- 联邦记者案件, 联邦补充, 联邦规则决定, 即使同样案件可以在另一个打印记者那里发现 (Harvard Law Review Association 1991, 193-94)。西方出版集团一直对其分页系统有高度的保护, 不容许其他出版商使用西方判例法材料的页码 (LexisNexis 公司除外, 授权由西分页)。因此, 因为西方出版社的页码是这样一个传统的法律引文形式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律专业人员和其他法律的研究者, 包括在其他学科的学者和在诉讼中代表自己的广大市民, 必须使用由西方出版社出版的法律书籍或咨询万律 (Westlaw) 或 LexisNexis 公司的数据库。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 一些出版商和销售商, 图书馆, 市民, 法律学者质疑西引系统的基础上实践的标准, 因为西方出版社的专有页码所有权使从其他来源获得的法院的判决 “无用” (Wyman 1996, 219)。对私营部门的判例法出版物的依赖阻碍了对没有西方的分页的数字法律信息的免费或低成本的数据库有效的访问 (AALL Task Force on Citation Formats 1995, 585)。法律图书馆, 其中许多联邦储存图书馆, 成为推动法院提出脱离供应商的依赖引用形式的活动家。

引用的改革运动从威斯康星州的法律图书馆开始, 然后蔓延到许多州。1994年一月一日, 路易斯安那州最高法院通过了 “公共领域” 的引文格式, 其他一些法院也作出了类似的变化 (Browne 1999, 77)。美国法律图书馆协会 (AALL) 一直是引文改革的重要倡导者。自1995年七月以来, 它已建议州的司法管辖区采取系统供应商和中立媒体的引用体系 (AALL Task Force on Citation Formats 1995)。许多州近年来遵循了此建议 (AALL Citation Format Committee 2007)。

如果继续依赖西方出版社的分页系统，那就不会有推动法律研究人员使用公众获取法律信息网站的结果；因此，这些网站将不可能会有繁荣发展 (Gallacher 2007, 530)。使用供应商中立的引文格式，法律研究人员可以找到并引用所有格式的法律材料，而不是依靠可能不容易获得的个别商业服务。因此，引文改革支持了开放获取法律信息网站的存在，促进了更自由访问数字法律信息，使小企业更容易进入法律信息市场。

## 21世纪的案例法访问

在从印刷到数字环境过渡间，为获得判例法的担忧加剧，因为当基于本书的法律方面的研究不够，或不再是一个选择时，诉诸法律，越来越取决于一个人的支付能力 (Gallacher 2008, 4)。除了财政方面的问题，商业数字信息提供商通过使用许可协议和版权管理技术对信息进行控制 (Gallacher 2008; Arewa 2006)。许多图书馆，包括律师事务所图书馆，完全依靠数字法律信息 (Gallacher 2008, 12)。随着案件逐年增加，市民对数字法律信息的访问权限日益重要。然而，数字环境缺乏一个有效的制度，一个市民在印刷时代里可以全面访问公共图书馆的数字化法律信息的制度 (Arewa 2006, 828)。

2001年，美国政府的司法部门发布了一个基于万维网的系统的公共访问法院电子记录 (PACER)，公众可以获得完整的除了私人信息以外的案卷文本，法院的意见，以及相关的文件访问，从联邦上诉法院到区破产法院。但访问并不免费，一个人如使用服务就会有费用。2002年电子政府法案，推动了增加政府信息的电子传播，鼓励更多的法院通过电子方式公布法院意见。然而，法律学者指出，一些法院更愿意接受互联网，因为“他们不太可能会是诉诸法律的自由和开放的热心支持者，因为开放存取可能会鼓励越来越多的复杂的亲本身申请”(Gallacher 2008)。

今天，大多数法院网站有从1999年到现在的决定，但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之前的判例法的覆盖范围，不同法院之间就有变化了 11E-Government Act of 2002, 44 U.S.C. § 3501 (2000)。

如前所述，增加政府图书馆和机构免费法律信息的可用性给公共信息提供者和小法律出版社提供了更多的法律信息市场。一些供应商的目标是使一般公众能够访问判例法。一些新的商业法律提供商，如 **Fastcase**，为市民提供部分免费公共领域的内容同时向法律专业人士提供 **Westlaw** 和 **LexisNexis** 公司的服务，及替代的信息资源和定价结构。那些靠付款获取这些资源的可获得更先进的搜索功能和一套更完整的信息。在更加自由进出的主要法律信息的趋势下，大型商业供应商也纷纷调整自己的营销策略。一方面，他们已经开始为市民免费提供一小部分法律材料。另一方面，他们努力强调为客户提供的“价值增值”的内容和服务 (Zhu 2011)。万律 (**Westlaw**) 一直有附加值的内容，如其专有的判例法数据库的批注。通过多年的与万律的竞争，**LexisNexis** 公司已经开发了自己的判例法摘要，批注，和法规和

判例法材料的评论。商业供应商强调，其产品和服务的价值在于内容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完全索引材料的能力，以及易于使用的搜索功能。所有这些都是与较便宜的法律信息提供商（举报人的个人通讯）相比的独特优势。此外，一些商业供应商专注于“提供解决方案，而不仅仅是信息”（Snooky 2000）。他们针对不同的法律专业市场设计不同的产品和服务，具有不同的信息/服务的需求的不同用户可支付不同价格获取不同级别的信息。重点放在为法律界人士提供增值服务，保护他们从自由话题中获取的辩论。

法律专业人士和广大市民都受益于免费或低成本的在线判例法资源。一些小型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特别是独奏从业人员，得益于替代的信息资源的可用性。一些资源，如 **Fastcase** 和 **Casemaker**，通过某些州律师协会的特别安排公布其信息（Justiss 2011）。然而，市民的判例法信息的访问仍然有限。大多数的免费在线资源只包括最近的判例法，特别是州判例法。基于互联网的公共提供商为提供平等获得法律信息发挥了作用，但共同的标准，互操作性和可持续资源的缺乏使得他们很难扮演向公众提供全面，平等地获取的角色（Bruce 2000a; Joergensen 1999, 33）。

面对这种情况，一些团体，特别是由著名活动家卡尔·马拉默德建立的 **Public.Resource.Org**，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和一些法律院校，都在为判例法的自由获取积极作出努力。2007年，经过多年的努力，**Public.Resource.Org** 获得法学数据库中的信息并将其公开（**Public.Resource.Org** 2008）。数据库包括自 1950 年以来所有法院上诉的决定和最高法院自 1754 年的决定。在最近几年中，马拉默德启动了另一个项目，在政府提供的 **PACER** 系统中“回收”判例法的信息。他公开呼吁下载文件到 **PACER** 并发送给 **Public.Resource.Org** 以供公众查阅。公共利益活动家甚至开始开发自己的“再生”资源的搜索界面（i.e., <https://www.recapthelaw.org/>）。

相比马拉默德的维权方式，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采取了较为保守的，循序渐进的方式。2007年，十七家联邦托存图书馆与政府合作，实施了一项为期两年的试点方案，在参与的图书馆之间提供免费和无限制地访问 **PACER**。之后试点方案突然暂停，因为有人试图（在回应由马拉默德发起的市民呼叫）下载大量的文件（Lyons 2009）。但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馆员继续向政府提交请愿书，并正在共同制定新建议 **PACER** 成为“为馆员和用户的法律研究和培训计划的一部分”（**Pilot for PACER access** 2009）。

虽然访问判例法的发展是令人鼓舞的，但缺乏全面的公共接入系统，尤其是缺乏州法院向公众提供的在线服务材料，使当前的公共接入系统与商业的法律信息服务相比显得不足。然而，这些努力表明公众对更平等地获得判例法的信息的期望，以及市民“自由”法律的潜在力量。

## 讨论与结论

本文追溯美国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后期到目前数字案立法的访问的历史。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前，商业出版商和信息提供商制定了全面的判例法信息系统。但是，技术和资源的限制，访问只提供给能够支付昂贵的上网费的大律师事务所和重要的政府机构。科技发展的结果，社会期望的改变，以及许多在法律信息领域不同的演员的努力，情况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开始改变。从政府的数字法律信息的可用性到公共信息提供者的出现，逐渐改变了功率方程。小型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独奏从业人员，政府雇员，公共利益的律师，和广大市民都得益于网上案件的法律资源，但仍然缺乏一个能提供平等和自由地进入到这个重要的公共领域的信息的全面的法律信息系统。此外，商业供应商已经开始依靠市场定制和价格差异来创造利润，不同的用户群体有不同级别的访问权限。那些支付商业服务的得到更好的搜索功能，更全面的信息和增值服务，而那些支付不起的只能访问不太先进的搜索功能及有限范围的法律信息。

市民应享有访问判例法信息的权利，但问题是谁应该提供访问。基于法律是公共利益这一概念的基础上，一些学者认为政府应该取代私人出版商成为法律信息的主要分销商 (LoPucki 2009; Oakley 1994)。从长远来看，由法律信息的创造者来免费提供信息是更可取的 (Bruce 2000b)。其他学者认为，法律信息产业的激进改革过早，认为它会干扰法律信息市场的正常运作 (Berring 1995)。有些人甚至认为，依靠政府提供法律信息是不明智的，甚至是“危险的” (Gellman 1996)。政府支持的免费访问的主要法律信息的障碍包括：收集历史判例法的困难，维持一个庞大的系统的代价，缺乏立法，政府机构的经常变化的信息政策，以及向公众提供法律系统的十五个不同的意识形态或政府角色的价值。许多人仍坚持认为，政府不应与私营部门在信息传播领域竞争，而应该不干涉商业信息提供商的商业机会 (Walters 2005, 245; Ebersole 1994, 70)。

一个相关的问题是，公众应该有什么样的访问。政府已开始提供目前的判例法的信息（许多州判例法是免费提供的），但市民可享受增值服务的水平取决于政府的中央信息传播政策。有一点，谁能够进入市场，取决于政府提供什么样的原始数据。例如，如果所有相关政府机构的自我出版物提供法律信息（许多联邦法院和州法院都有好例子），并使用标准化的做法，以提高互操作性（这是更难实现），那么较小的供应商会更容易向利润较少的“利基市场”提供增值服务，从而惠及市民。但另一方面，如果政府本身增加数据的价值（例如，集中归档所有法院判决），它可能会造成对私营部门的供应商的竞争。因此，政府是否应公布判例法的信息，它是否应该建立一个出版和发行标准的做法，应该向公众和供应商提供什么样的增值数据，这些问题是有争议的。

辩论在继续，代表法律信息的用户公众利益团体正在采取行动，摆脱政府的收费服务和商业服务提供者。另一组在这项运动中的利益相关者，政府图书馆和法律图书馆，在这个围绕公众获取主要法律信息的社会谈判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印刷时代，他们使打印格式的法律的信息自由获取。在数字化时代，他们受合同和许可证

限制，并没有太多的自由向公众提供免费接入，但他们一直在探索替代方式以支持和帮助自由法运动。作为政府与用户之间的中介机构，这些图书馆处在一个需要战略考虑和交流的微妙的位置。但他们起着对所有利益相关者之间有效的调解的功能，以解决冲突，并在促进平等的机会下对法律信息的访问。

## 参考文献

- AALL Citation Format Committee. 2007. *Vendor-neutral citation rules adopted by American jurisdictions*. <http://www.aallnet.org/committee/citation/>.
- AALL Task Force on Citation Formats. 1995. The final report of the task force on citation formats. *Law Library Journal* 87 (3): 577-633, <http://www.aallnet.org/committee/citation/taskforce.html>.
-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Legal Technology Resource Center. 1989. *Office automation in smaller law firms: A survey report*. Chicago, IL: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 . 1991. *Office automation in smaller law firms: 1990 survey report*, ed. Patrick J. Reardon. Chicago, IL: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 16
- . 1992. *Automation in midsize law firms: Survey report*, ed. Patrick J. Reardon. Chicago, IL: American Bar Association.
- Arewa, O. B. 2006. Open access in a closed universe: Lexis, Westlaw, law schools, and the legal information market. *Lewis and Clark Law Review* 10: 797-839.
- Berring, R. C. 1997. Chaos, cyberspace and tradition: Legal information transmogrified. *Berkeley Technology Law Journal* 12 (1): 189-212.
- . 1995. On not throwing out the baby: Planning the future of legal information. *California Law Review* 83 (2): 615-35.
- Bourne, C. P. and T. B. Bellardo-Hahn. 2003. *A history of online information services: 1963-1976*.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Brown, P. 2002. How a digital idea became a multi-billion dollar business. *Logos* 13 (3): 128-33.
- Browne, K. 1999. Does the law governing public access to judicial opinions mandate citation reform? It depends. *Legal Reference Services Quarterly* 17 (1): 75-144.
- Bruce, T. R. 2000a. Public legal information: Focus and future. *Journal of Information, Law and Technology*, no. 1, [http://www2.warwick.ac.uk/fac/soc/law/elj/jilt/2000\\_1/bruce](http://www2.warwick.ac.uk/fac/soc/law/elj/jilt/2000_1/bruce).
- . 2000b. Tears shed over peer gynt's onion: Some thoughts on the constitution of public legal information providers. *Journal of Information, Law and Technology*, no. 2, [http://www2.warwick.ac.uk/fac/soc/law/elj/jilt/2000\\_2/bruce](http://www2.warwick.ac.uk/fac/soc/law/elj/jilt/2000_2/bruce).
- . 2010. In discussion with the author. October.
- Bruce, T. R. and P. W. Martin. 1994. The legal information institute: What is it and why is it. *Cornell Law Forum* 20 (3): 3-6.
- Carroll, M. W. 2006. The movement for open access on law. *Lewis and Clark Law Review* 10 (4): 741-60.
- Collins, B. D. 1995. SCON is dead! ... long live Project Herme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Quarterly* 10 (4): 415-42.
- Ebersole, J. L. 1994. *Protect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n the information superhighways*.

- Washington, DC: Informa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 Efuntade, M. 1995. Alternative case citation issue examined by joint DOJ-judicial group. *United States Law Week (Daily Ed.)*, May 1, 1995.
- 17
- Finet, S. 1999. On the road to the emerald city: Reducing the cost of living in the new legal information landscape. 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legal information: The new landscape*, ed. Samuel E. Trosow, 7-12. New York: The Haworth Information Press.
- . 1993. The impact of full-text online legal databases on academic law library usage—  
a preliminary assessment of LEXIS, NEXIS and WESTLAW at Cleveland State University. In *14th National Online Meeting*, 139-144. Medford, NJ: Learned Information.
- Freeman, P. 1972, Network Prospects for the legal profession. *Law Library Journal* 65 (1):4-12
- Gallacher, I. 2008. “Aux armes, citoyens!” Time for law schools to lead the movement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to the law. *The University of Toledo Law Review* 40 (1): 1-51.
- Gellman, R. 1996. Who should publish the law? *Journal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23 (3): 253-63.
- General Accounting Office.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nd Technology Division. 1990. *Meeting the government's technology challenge: Results of a GAO symposium*. Washington, DC: General Accounting Office, GAO/IMTEC-90-23.
- Hanson, F. A. 2002. From key numbers to keywords: How automation has transformed the law. *Law Library Journal* 94 (4): 563-600.
- Harrington, W. G. 1985. A brief history of computer-assisted legal research. *Law Library Journal* 77 (3): 543-56.
- Harvard Law Review Association. 1991. *The bluebook: A uniform system of citation*. 15th ed. Cambridge: Harvard Law Review Association.
- Hawkins, D. T. 1993. Growth trends in the electronic information services market: Part I. *Online* 17 (5): 105-08.
- Hobart, M. E. 1989. The paradox of historical constructionism. *History and Theory* 28 (1): 43-58.
- Holden, S. H. and P. Hernon. 1996. An executive branch perspective on managing information resources. In *Federal information policies in the 1990s: Views and perspectives*, eds. P. Hernon, C. R. McClure, and H. C. Relyea, 83-104. Norwood, NJ: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 Joergensen, J. P. 1999. Are non-profit Internet publishers the future of legal information? *Legal Reference Services Quarterly* 17 (1/2): 33-42.
- Justiss, L. K. 2011. A survey of electronic research alternatives to LexisNexis and Westlaw. *Law Library Journal* 103 (1): 71-89.
- 18
- Kavass, I. I. and H. A. Hood. 1983. Computerized legal databases: An international surve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Legal Information* 11(3): 115-29.
- Kirtley, J. E. 1996. Chapter 4: Access to the judicial branch. In *Federal information policies in the 1990s: Views and perspectives*, eds. Hernon, C. R. McClure and H. C. Relyea, 67-82. Norwood, NJ: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 Krumenaker, L. 1993. “Cyberbiz” on the Internet: A WAIS to go. *Searcher: The Magazine for Database Professionals* 1 (3): 26-34.
- Lind, D. W. 2004. An economic analysis of early casebook publishing. *Law Library Journal* 96 (1): 95-126.

- LoPucki, L. M. 2009. Court-system transparency. *Iowa Law Review* 94 (2): 481-538.
- Love, J. P. (1993b, October 28). TAP/CR Clinton dismantles JURIS (fwd). Message posted to Law-Lib mailing list, archived at <http://lawlibrary.ucdavis.edu/LAWLIB/Oct93/0227.html>.
- Lyons, S. 2009. Free pacer: Balancing access and privacy. *AALL Spectrum* 13 (9): 30-33.
- Marcotte, P. 1990. High-tech high court. *ABA Journal* 76 (3): 26-7.
- Martin, P. W. 2010. *Introduction to basic legal citation*. Online ed. <http://www.law.cornell.edu/citation/>.
- McCabe, D. F. 1971. Automated legal research--A discussion of current effectiveness and future development. *Judicature* 54 (7): 283-89.
- McMullen, S. 2000. U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Selected current issues in public access vs. private competition. *Journal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27 (5): 581-93.
- Molholm, K. N. 1994. Historical overview: An information revolution in the making. In *Government information and policy: Changing roles in a new administration*, ed. Wendy Wicks, 3-26. Philadelphia, PA: The National Federation of Abstracting and Information Services.
- Oakley, R. L. 1994. Letter to attorney general.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Law Libraries Newsletter* 26 (3) (November): 130-32.
- Oslund, J. J. 1996. Debates over who owns the law: Tens of millions of dollars are riding on the outcome. *Minneapolis Star Tribune* 1995, March 6, 1996.
- Peek, R. 2007. What's in, who's out: Issues in capturing the history of a technological moment in history. Paper presented at the 3rd Annual Social Informatics SIG Research Symposium, Milwaukee, WI.
- 19
- Pilot for PACER Access at Federal Depository Libraries. 2009. Access April 20, 2012. <http://www.fdlp.gov/outreach/partnerships/496-paceraccess>
- Public.Resource.Org. 2008. The JURIS database. <http://resource.org/justice.gov/index.html>.
- Quinn, A. C. 2003. Keeping the citizenry informed: Early congressional printing and 21st century information policy. *Government Information Quarterly* 20 (3): 281-93.
- Ryan, S. M. 1997. Square peg in a round hole: Electronic information and the federal depository library program. *Journal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24 (5): 361-75.
- Shuler, J. A., P. T. Jaeger, and J. C. Bertot. 2010. Implications of harmonizing the future of the federal depository library program within E-government principles and policie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Quarterly* 27 (1): 9-16.
- Singleton, R. A., Jr. and B.C. Straits. 1999. *Approaches to social research*, 3r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noody, R. 2000. The main with a blueprint for recovery at Reed Elsevier. *Times (London)*, February 25, 2000.
- Surrency, E. C. 1981. Law reports in the United States. *American Journal of Legal History* 25 (1): 48-66.
- Tenopir, C. 1993. Predicting the online future. *Database Searcher* 9 (1): 2, 4-5.
- Thomason, R. 1995. Battle brews over fees for SEC report; group believes public should have free access. *The Washington Post*, January 9, 1995: sec F.
- Tosh, J. 2002. *The pursuit of history: aims, methods and new directions in the study of modern history*. Revised 3rd ed. London, Longman.
- Tussey, D. 1998. Owning the law: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primary law. *Fordham Intellectual Property, Media & Entertainment Law Journal* 9 (1): 173-240.
- U.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1988. *Informing the nation: Federal information dissemination in an electronic age*. Washington, DC: U.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010. About GPO. accessed July 22, 2010.

<http://www.gpo.gov/about/>.

Walters, J. C. 2005. *U.S. government publication: Ideological development and institutional politics from the founding to 1970s*. Lanham, MD: The Scarecrow Press, Inc.

20

Wyman, J. H. 1996. Free the law: Case reporter copyright and the universal citation system. *Florida State University Law Review* 24 (1): 217-82.

Yelin, A. B. 1995. Project Hermes: Free access to U.S. Supreme Court opinions. *Database* 18 (2) (April/May): 63-4.

Zhu, X. 2011. The access rights to digital legal information: A historical case study of lexis. PhD diss.,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 作者:

朱晓华博士毕业于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信息学学院博士学位。2012年1月她加入了美国田纳西大学信息科学学院教师。她的研究兴趣包括知识产权，电子资源许可，法律信息，以及开放存取/开放的知识运动。